

报价函附录 A-1：报价情况汇总表（最后报价）

建设工程名称：柳埠路（金桥路 835 弄、黄山新苑）部分住户安装通风隔音窗项目（预算编号：1524-W00024341） 建筑面积：/平方米

分部分项工程量报价(元)	其他项目报价(元)	措施费报价(元)	增值税项目报价(元)	备注	最终报价(总价, 元)
1480615.28	0.00	70860.46	139632.82	无	1691108.56

备注：1. 总报价人民币大写：壹佰陆拾玖万壹仟壹佰零捌元伍角陆分

2. 自报施工工期 60 日历天，自报质量 一次验收合格率100%。

质量、工期、渣土垃圾承诺：

(1) 工期违约处罚措施的承诺：每逾期工期一天处以合同总造价的万分之二的罚款，并根据上海市的有关规定和质量保修书中的约

定对工程进行保修；

(2) 质量违约处罚措施的承诺：一次验收合格100%，争创优质工程，如达不到要求，处以合同总造价10%的处罚；

(3) 渣土垃圾处理承诺：渣土垃圾按要求运送到指定地点，不随意倾倒，如违规按合同价款的2%处罚。

3. 项目负责人姓名：顾章莉 手机号：13588547700 身份证号：330682198612021284供应商：(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2024年04月12日

注：1. 请备好空白的最后报价表（不密封进响应文件），以备最后报价时使用；若最后报价未作变动，供应商仍须提供一份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最后报价表，最后报价时如报价改动的须当场提交重新组价后的组价文件。

2. 各供应商均在上海政府采购交易平台提交最后报价后，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员统一收取该书面报价表并提交磋商小组。